

王民康◎著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

——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XIANSHI GEREN XIANSHI HUODONG DE
XIANSHI GUANXI
XUNZHE MAKESI ZHUYI DE LILUN LUOJI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swjtu.edu.cn](http://press.swjtu.edu.cn)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

——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XIANSHI GEREN XIANSHI HUODONG DE
XIANSHI GUANXI
XUNZHE MAKESI ZHUYI DE LILUN LUOJI

王民康◎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成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循着马克思主义的
理论逻辑 / 王民康著. —成都：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3.5

ISBN 978-7-5643-2146-8

I. ①现… II. ①王… III. ①马克思主义理论—理论
—研究 IV. ①A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00910 号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
——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王民康 著

责任编辑	郭发仔
封面设计	墨创文化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press.swjtu.edu.cn
印 刷	成都蓉军广告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70 mm × 230 mm
印 张	39.75
字 数	714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5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2146-8
定 价	110.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028-87600562

目 录

导 言	1
一、“马克思的”和“马克思主义的”	1
二、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8
三、“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13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的前提和出发点	17
第一节 人类思维前提和出发点的演变与马克思主义的形成	17
一、人类思维演进的历史逻辑	18
二、马克思思想发展过程中同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关系	25
三、马克思早期思想发展和马克思主义的形成过程	30
第二节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其理论研究前提和出发点的规定	38
一、马克思思想发展过程中对自己理论研究的前提和出发点的确立	38
二、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其理论研究的前提和出发点的规定	43
三、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现实个人的具体规定	47
第三节 打开马克思主义思想奥秘的一把钥匙	52
一、打开马克思主义理论内在逻辑的一把钥匙	53
二、打开马克思思想发展奥秘的一把钥匙	58
三、打开理解和把握马克思与恩格斯思想关系的一把钥匙	62
第二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主客观关系	69
第一节 主客观关系问题的历史演变	70
一、古代哲学关于“共相”和“殊相”关系问题的探索与争论	70
二、16~17世纪哲学关于物质和精神关系问题的争论	75
三、18~19世纪初哲学关于思维和存在关系问题的争论	82
四、现代哲学关于主体和客体关系问题的看法	88
第二节 主观性和客观性及其不可分割的关系	93
一、什么是客观性	94

二、什么是主观性	99
三、主观性和客观性的不可分割关系	105
第三节 主客观的逻辑结构关系	110
一、物质和精神：主客观相互区分的一般本质关系	111
二、思维 and 存在：主客观相互同一的现实统一关系	115
三、主体和客体：主客观怎样实现其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关系	123
四、主客观关系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128
第三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自然关系	132
第一节 人类自然观的历史演变	133
一、古代人类自然观的基本特点	133
二、16~18 世纪人类自然观及其基本特点	138
三、19 世纪人类自然观及其基本特点	143
四、20 世纪人类自然观及其基本特点	150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的自然概念	156
一、人自然存在基础上的历史活动	157
二、自然是人的活动环境和生存环境	162
三、人现实活动中的自然规律	168
第三节 “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和“人化自然”的关系	173
一、“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	174
二、现实的自然是“人化自然”	179
三、“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同“人化自然”的关系	184
第四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物质关系	189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的物质概念	190
一、哲学史上物质概念的演变	190
二、物、物质无非是各种物的总和	199
三、物质的唯一属性是它的客观实在性	205
第二节 物质的现实存在方式	212
一、人们现实生活的物质生活条件	212
二、物质的存在与时间和空间	217
二、物质的存在与联系和发展	224

第三节 物质变化发展的规律性	229
一、规律及其客观性	230
二、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与对立统一规律	235
三、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质量互变	243
四、事物的变化发展和否定之否定	250
第五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认识关系	258
第一节 认识和实践的相互作用关系	258
一、认识和实践现实区分的相对性	259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264
三、认识和实践的相互作用	270
第二节 认识的基本形式	275
一、认识内容和形式的主观性与客观性	276
二、认识的逻辑形式和认知形式	281
三、认识的认知形式与上升发展的一般过程	285
第三节 真理性认识及其基本属性	294
一、真理性认识的具体性、客观性和有用性	295
二、真理性认识和错误认识	299
三、真理性认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306
第六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经济关系	315
第一节 经济的社会形态的发展是自然史过程	316
一、“经济人”和“看不见的手”	316
二、经济的社会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史的过程	323
三、社会历史活动中经济因素归根到底的最终决定作用	330
第二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及其相互关系	340
一、生产力是一种人现实活动中的一种既得的物质力量	340
二、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结成的物质利益关系	350
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关系	355
第三节 《资本论》的研究方法与理论逻辑	362
一、《资本论》的研究方法与叙述方法	363
二、《资本论》的理论逻辑之一：由劳动价值到剩余价值	369
三、《资本论》的理论逻辑之二：由资本垄断到资本主义的灭亡	378

第七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政治关系	384
第一节 现实的个人和社会公共事务管理	385
一、现实的个人和抽象的个人	385
二、国家、阶级和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	394
三、公共事务管理和社会政治生活的民主化	401
第二节 现代民主与法治的基本原则	411
一、民主与法治的权力性原则：主权在民和公权民授	411
二、现代民主的裁决性原则：多数裁定和恶法非法	417
三、现代民主和法治的制约性原则：权力制衡、公共监督和辩论协商	423
第三节 社会政治关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428
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关系	429
二、社会政治形式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435
三、国际政治关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442
第八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思想文化关系	448
第一节 人现实活动中的思想关系	449
一、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	449
二、统治阶级的思想和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思想	457
三、社会意识形态和社会意识形态	464
第二节 人现实活动中的文化关系	469
一、不同文化之间的相互差异性	469
二、不同文化碰撞中的冲突和融合	474
三、中西文化思维方式的比较分析	479
第三节 个人意志的历史“合力”	484
一、社会意识的阶级属性或群体属性	485
二、个人意志和历史的“合力”	490
三、历史人物个人意识的历史作用	496
第九章 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历史关系	502
第一节 理解社会历史的前提关系	503
一、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人口生产、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	503

二、历史发展过程中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511
三、社会生活的发展与社会成员的平等	517
第二节 社会历史依次递进的发展过程	522
一、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社会历史发展基本阶段的论述	523
二、社会历史发展依次递进的必然性及其相对性	528
三、社会历史发展阶段具体过程的复杂性	535
第三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基本阶段	540
一、“亚细亚的生产方式”和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形态	541
二、资本主义的社会形态及其历史演变	547
三、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社会主义阶段	554
第十章 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的发展	566
第一节 人类共产主义思想的历史发展	567
一、16~17 世纪的空想共产主义	567
二、18 世纪的空想共产主义	572
三、19 世纪初的空想共产主义	578
第二节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主义理论发展的历史过程	583
一、从《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到《共产党宣言》	584
二、1848 年欧洲革命和 1871 年巴黎公社对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启示	589
三、《反杜林论》和《资本论》的共产主义思想和恩格斯晚年的反思	595
第三节 共产主义就是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的发展	602
一、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的发展和消灭分工、消灭劳动	603
二、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与共产主义的生产力和所有制	611
三、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发展与按需分配	618
参考文献	624
后 记	625

导 言

几经思索，在本书的书名后面加上了一个副标题，叫做“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用书名表明本书的主要内容，而以这个副标题表明笔者研究这些内容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原则。本书的具体内容留待读者自己耐着性子去阅读，这里把笔者加这个副标题所涉及的一些理论问题作一阐述，权作本书的导言。

笔者认为，在“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这个命题中包含着三个基本的理论问题：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和“马克思主义的”之间的关系？什么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为什么要“循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一、“马克思的”和“马克思主义的”

这是当前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争论颇多的一个问题。“马克思的”好理解，只要是马克思明确表述出来的或者说有根据证明是马克思曾经明确表述过的思想和观点，我们都可以称为“马克思的”。虽然马克思在不同时期的表述可能不尽相同，但这不过是表明马克思的思想也处在一种发展和变化中。因此为了描述准确，我们最多不过是在阐述时加上一些限制词，如马克思早期的思想或者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的思想，等等。只要你持之有据，说这些思想都是“马克思的”思想，这大概是不会受到人们的质疑和反对的。

然而，说到“马克思主义的”，问题就比较多了。由于人们理解上的差异，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规定各不相同。暂且不谈作为意识形态的马克思主义（这种马克思主义作为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自有明确规定和说法，不在本书讨论的范围之内），仅就学术理论的意义而言，对于什么是马克思主义或者如何认识和理解马克思主义，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的学术理论界，都有不同的观点和看法，有时甚至争论得还相当厉害。本书并不想直接参与到这

种争论中间去（尽管笔者认为这种学术意义上的争论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是十分有必要的），而只想就在理解和规定“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必须要回答和处理的几个关系问题谈一点笔者自己的看法。

笔者认为，要对“马克思主义的”作出规定和说明，至少需要弄清楚下面几个基本关系：

第一个就是“马克思的”和“马克思主义的”之间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当然是马克思的观点和看法，但是马克思所阐述过的观点和看法却未必都能称为马克思主义。通常认为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形成是一个历史的过程，马克思许多早期思想还以一种旧哲学的形式表现出来，因而不能把这些“马克思的”思想概括在“马克思主义的”范围之内，“马克思主义的”不过是“马克思的”思想的一种成熟形态。

这种说法原则上没有什么不对。的确，当青年马克思还以黑格尔或费尔巴哈的观点和方法来阐述问题时，他最多不过是一个黑格尔主义者或费尔巴哈主义者，马克思在此后的思想发展过程中多次对这些早期思想作出过认真的“清算”，不把这些早期思想看作马克思主义，似乎也理所当然。不过笔者认为，这种通常表述在马克思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从旧唯物主义向其新世界观转变过程中，包含着对马克思主义形成的一种简单化的理解。按照这种理解，所谓马克思主义的形成过程，就是马克思不断地克服其思想中黑格尔唯心主义和费尔巴哈的旧唯物主义而最终走向马克思主义的过程，因此其早期思想不过是他一生思想发展的开始。

而在笔者看来，从马克思思想发展的完整过程来看，其早期的思想不仅是他一生学术探索的时间起点，而且是其终生理论研究的逻辑起点。青年马克思最初其实并不喜欢黑格尔，而是更加崇拜康德和费希特。这是因为青年马克思并不喜欢黑格尔用“绝对观念”从整体上对世界本质进行抽象描述，反而更喜欢康德和费希特对人的自我意识的规定中关于个人自我发展的能动性的描述。马克思通过青年黑格尔派接受了黑格尔的哲学思想，恰恰又是因为青年黑格尔派从黑格尔的哲学中发现了人的自我意识，并把这种人的自我意识当作哲学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则。至于他在费尔巴哈的影响下转向了唯物主义，也不是因为他在费尔巴哈的哲学中发现了抽象的世界物质性的规定，而是因为费尔巴哈抛弃了传统哲学中所谓物质和精神以及思维和存在的抽象对立，从个人现实活动中对个人的存在作出了感性直观的具体说明。而马克思之所以最终要抛弃费尔巴哈而建立起自己的新世界观，则是由于当他试图用费尔巴哈的思想原则来对现实个人的现实活动作出现实的解释时，发现了费尔巴哈对个人本身描述的抽象性。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当他（和恩格斯）

清算了自己思想中旧哲学的残余后，首先为自己的理论研究寻找到了一个现实的前提和出发点，这就是从事现实活动的现实个人。

正如笔者在本书正文中阐述过的，所谓马克思主义，就是从从事现实活动的现实个人出发，通过对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现实关系的逻辑和历史的展开，最终达到每一个人全面而自由发展历史结论的理论或学说。当我们从这一历史线索来了解马克思早期的思想发展时，就可以看到其实这不是由简单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关系所能说明的（尽管在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过程中确实经历了一个从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再由旧唯物主义到辩证的唯物主义的转变过程）。理解“马克思的”同“马克思主义的”之间的关系，不仅要描述出这些早期思想同马克思主义有什么原则性的区别，而且更为重要的是要从这种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过程中探寻到马克思思想演进的内在逻辑。马克思最终确定的其终生理学研究的前提和出发点与其早期某些思想的直接表述确有原则性的不同，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前提和出发点的确定，正是青年马克思不断对现实个人的现实活动进行具体分析和持续探讨的必然结果。其早期理论探索的基本精神和积极结果，都在马克思一生的理论研究中被保留了下来，或者说都在马克思此后的学术研究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发挥和完善。没有马克思早期的思想发展就没有马克思主义，这不仅是说马克思在其早期的思想发展过程中完成了思想的不断转变因而是马克思主义产生的时间起点，而且还是说马克思早期探索的一些基本精神和基本原则都包含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或学说中，因而也是马克思主义理论阐述的逻辑起点。

马克思主义同马克思的早期思想之间当然存在着某种原则性的差异。笔者强调马克思早期思想不仅是马克思思想发展的时间起点而且是马克思主义理论阐述的逻辑起点，不是说马克思的理论研究因而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研究始终都要从其早期思想出发，而是说马克思一生的理论研究中有个不断探索人的现实活动中的现实关系进而探索人类解放途径的符合逻辑的演进过程。无论是早期主要从人本主义对人的现实存在的人性诉求，还是在成熟时期大多数时间对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现实关系的社会分析以及晚年对人类学问题的重新关注，马克思在其思想发展的不同时期的理论聚焦点有可能不同，但其关注的问题是始终如一的。强调现实的理论研究就必须分析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强调只有在这种现实个人现实活动的现实关系中才能找到人类解放的现实途径，强调只有实现了每一个人的解放才能实现全人类的解放，这就是马克思一生理论研究始终不渝坚持和关注的中心问题。如果仅仅强调马克思早期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产生的时间起点，就容易只看到

马克思早期思想同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区别与对立。只有同时强调它也是马克思主义理论阐述的逻辑起点，才能够更为清楚地看到马克思一生理论研究中的内在逻辑。

第二个是恩格斯同马克思主义的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不止一次明确表述过是他们共同创立、阐述了被称为马克思主义的新的世界观。但国内外仍有一些学者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思想观点并不一样，甚至有人认为对马克思的“背叛”首先就是从恩格斯开始的。这种把马克思和恩格斯明确区分开来的一个基本论据是，当马克思致力于社会经济问题的研究从而力图揭示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规律时，恩格斯却在致力于对外部自然界的的研究并试图揭示自然界的自然规律。因此，如果说马克思的辩证法是一种社会辩证法的话，恩格斯所阐述的只不过是一种自然辩证法。

毫无疑问，稍微了解马克思和恩格斯理论研究的人都知道，他们之间确实在一定时期存在着某种明显的研究方向上的差异。因此问题不在于是否有这种差异，而在于如何评价这种理论研究上的差异。为了对这种差异作出说明，我们不妨简单地回顾一下马克思和恩格斯理论研究的历史轨迹。我们知道，马克思最初是学习法律的，但主要兴趣却在哲学上。而恩格斯由于家庭和职业的原因，从一开始就对社会的经济问题有着浓厚的兴趣，而且对当时流行的经济学进行过批判性的研究。由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交谊，恩格斯的经济学研究对大学毕业后面临着无法用传统的哲学对现实问题作出合理解释而倍感困惑的马克思产生了重要影响，成为促使马克思转而对社会的经济现象进行研究与分析的重要原因之一。马克思的这种理论研究的转向，又对马克思和恩格斯以后的理论研究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于是我们看到，当他们共同制定了进行理论研究的前提和出发点以后，马克思把主要的精力和时间都花在现实个人现实活动中的社会关系，特别是社会经济关系的研究中，并试图通过揭示资本主义形成、发展和灭亡的经济规律而确定人类解放的道路。而恩格斯则放弃了自己最初的爱好和专长，把自己的主要精力和时间转向了对当时自然科学的研究成果进行较为系统的哲学分析，以探索个人生存的自然环境以及现实个人在其现实活动中发生的自然关系。可以认为，正是由于马克思的研究转向导致他同恩格斯之间新的理论分工。而在马克思的这种转向中，恩格斯起了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恩格斯不是要放弃对社会经济现象的研究，而是主动承担了他和马克思都认为必须加以阐述，而马克思又无暇顾及的人在自身现实活动中的自然关系或人与自然界之间的现实关系。相对于对人与自然的关系来说，马克思和恩格斯更关注的显然是人的社会关系。因此我们又可以看到，当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马上把自己对现实自然关系

多年的研究成果放在一边，除了整理出版马克思《资本论》后三卷外，他的理论研究又重新集中到人的社会关系上来，较为集中地对人在现实活动中的经济关系、政治关系和社会生活关系进行了综合的分析与研究。晚年的恩格斯在马克思主义发展过程中的贡献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是重申他和马克思关于社会历史发展的基本观点，强调社会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与再生产，其中经济因素发挥着最终决定作用但并不是唯一的决定因素，历史的发展只能是各种因素综合作用的“合力”。第二是继续进行马克思生前已经进行的人类学研究，依据新的材料较为系统地描述了人类的原始社会演变的一般过程。第三是修改了无产阶级革命的斗争策略，认为随着普选权的广泛实施，无产阶级革命的主要策略已经从暴力的武装起义转向了合法地争取选民和议会斗争。

无论是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理论分工过程中的相互交往上，还是在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对马克思主义的坚持和完善上，我们都看不出马克思和恩格斯之间有什么原则性的区别。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共同创造的，如果说在马克思生前恩格斯主动承担了对马克思理论研究必要的补充的话，那么在马克思逝世以后，恩格斯对充实和完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更是作出了不可磨灭的特殊贡献。如果只是因为马克思进行《资本论》研究时恩格斯致力于人和自然关系的研究，并力图对当时的自然科学研究成果作出新的哲学解释而将他们分割开来，那么不仅对恩格斯来说是极不公平的，而且不利于我们完整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逻辑。

笔者认为，我们当然可以对马克思和恩格斯各自的理论研究分别作出研究和描述，甚至还可以指出他们各自的理论风格和研究方向上的差异，但这并不能成为证明马克思和恩格斯之间的相互对立或者恩格斯“背离”马克思的理由。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共同创立的，如果说在马克思生前马克思充当着“第一小提琴手”的角色，那么在马克思逝世后则是恩格斯不断地加深和完善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使我们能够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有一个更加深入、更加准确和更加完整的理解。正如我们在本书正文中所论述的，只要我们了解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确立的从事现实活动的现实个人这一他们“一刻也不离开”的前提和出发点在他们的理论研究中的地位和意义，我们完全可以从一种理论逻辑的统一中去把握马克思和恩格斯理论研究的基本关系，而不至于因他们的理论分工而将他们分割开甚至对立起来。

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笔者在本书中谈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时，总是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述都当作基本的依据，除非必要，通常并不区别开来对待。

第三个是列宁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关系。与马克思和恩格斯有一个逐渐从旧哲学转变过来的过程不同，列宁从一开始就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理论，成为一个自觉的马克思主义者。但是，第一，列宁主要是通过普列汉诺夫接触和接受马克思主义的，因而普列汉诺夫对费尔巴哈的过度崇拜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对列宁产生过重要影响，即使在被人们长期当作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来阅读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我们也可以清晰地看到列宁对费尔巴哈的某种过高的评价以及由此出发对马克思主义过于偏重于“一般唯物主义”性质的描述。第二，如果说马克思和恩格斯主要着重于对资本主义的现实批判，为无产阶级革命做论证的话，那么列宁则是致力于无产阶级革命实践，即不仅要从理论上批判资本主义，而且力图在现实中推翻资本主义。批判注重的是理论逻辑，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无产阶级革命只有在所有资本主义国家、至少是几个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爆发才能取得胜利。而实践需要的是行动，所以列宁认为无产阶级革命可以在资本主义薄弱环节甚至一个资本主义国家首先爆发并取得胜利。

我们这里暂且不去讨论时代条件的变化和无产阶级革命的策略问题，这里实际上包含着对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建立的社会主义在基础和前提理解上的明显差异。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多国胜利论从一种逻辑关系上认为社会主义必须建立在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基础上，社会主义不仅在生产关系上而且在生产力发展水平上都是高于资本主义的更高一级的社会形态。而按照列宁的一国胜利论的实践原则，社会主义可以建立在资本主义发展不充分或发展不足的地区和国家，因而现实的社会生产关系高于资本主义但在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上可以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低于资本主义。这种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现实关系上的分离以及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之间的矛盾曾经长期困扰着社会主义的发展，甚至至今仍然是社会主义学说必须予以说明的重大理论问题和社会主义现实发展过程中必须处理和解决的重大实践问题。

可以看出，无论是在理论上还是在现实实践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与列宁继承和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都有着某种区别或不同。笔者并不想否认列宁主义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事实上列宁的思想本身也有一个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其思想发展过程中的普列汉洛夫痕迹在《哲学笔记》及其以后的许多著述中明显祛除。但在笔者看来，正是由于在不同社会历史条件下的继承与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同列宁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不仅在论述问题的具体内容上有着许多的不同，而且它们的理论风格也有着较大的差异。

由于主题的限制，本书并不打算过多地去探索这种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继

承和发展中存在的差异，而把内容集中在马克思和恩格斯所提出的理论以及对这种理论论述的逻辑关系上。而且，正因为充分肯定了列宁主义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因此笔者在本书中常常为了更准确地描述马克思主义的一些基本思想而引述列宁的一些相关论述。也正是由于本书研究主题的限制，笔者并不更多地去涉及列宁主义以及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之间的关系，对于列宁的许多论述甚至笔者认为是十分精彩的许多论述，只要不影响论述内容，笔者都只好弃之不顾了。对于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的关系，如有必要，当以专文甚至专著去进行专门的分析和讨论。

第四个关系实际上是由上一个关系延伸出来的关系，即马克思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的继承和发展的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逝世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就作为一种历史形态而存在，此后的一切被称为或自称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学说都可以在某种最一般的意义上概括为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于是自然也就有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同继承和发展了的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关系。从本质上讲，不仅是列宁主义，而且一直到今天，我们把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称为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时，所强调的也正是这种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的关系。如果说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在今天还能对现实生活的现实问题作出某种解释和说明而常常被引证，如果说今天还有人愿意把自己的理论研究称为马克思主义，那么正表明马克思主义还有其存在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根据，还存在着对马克思主义继承和发展的问題。

不过，正如我们上面已经指出过的，由于时代条件的变化，这种继承与发展不仅在理论内容上会有很大不同，而且在理论的基本风格上常常也会发生很大的变化。仅仅以人们通常谈论的经典或者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历史来说，如果说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是在批判资本主义因而是一种批判理论的话，列宁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则是一种指导革命实践的革命理论，而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本质上是一种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建设理论。批判理论的理论风格在于对现实的否定，革命理论的理论风格在于摧毁现实，建设理论则恰恰是建立在对现实的论证的基础上。这里除了内容上的与时俱进，难道我们看不出其中理论风格本身的演变？这种马克思主义在其继承和发展过程中理论内容和理论风格的变化，需要从一个更为广阔的历史背景去加以探讨和研究。因此，同列宁主义一样，在本书中除了必要，笔者原则上并不过多地去涉及。

第五个还需要谈一谈现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同马克思主义的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逝世以后，不仅包括被称为经典马克思主义者的革命领袖，还有许

多关心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家，依据他们对现实问题的理解而对马克思主义作出过种种新的认识与解读。这样一些主要是在欧美国家进行的马克思主义的新解读，我们通常统称为西方马克思主义。中国人与西方人的思维方式不同，中国社会所面临的现实问题与西方社会所面临的现实问题也不相同，当他们各自按照自己的思维方式和自己面临的现实问题去对马克思主义作出新的解释、新的描述甚至新的修正和新的补充的时候，不过是从不同的角度去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如果说这种发展了的或者已经超越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理论还能称为马克思主义的话）。如果说那些被称为革命领袖的人物主要是在革命的实践中去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那么这些思想家（尽管其中也不乏革命家，但由于他们更关注的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所以我们可以大致地把他们归于思想家的行列）则主要是就理论逻辑本身的意义丰富和补充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

不管人们对这种西方的马克思主义持怎样一种看法和态度，也不管对这些理论有多少不同看法和引起了多少争议，甚至不管人们对这些西方的马克思主义提出了如何的批判和非难，这些试图从马克思主义视角对现代社会的现实问题作出新的解释的思想家们确实提出了许多我们没有提出甚至没有想到要提出乃至我们还难以理解的新问题。笔者以为，在这里不仅他们提出来的许许多多新的理论问题值得我们深思，而且他们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热情和研究深度也值得我们深思。一些人几乎没有读过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就自称为马克思主义者，难道不应该在他们面前感到惭愧么？没有共同的视觉，没有共同的理论，甚至不在共同的理论层面上，当然也不会有共同的语言。这或许正是那些不认真研读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却又要自称为马克思主义者的人同一些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者始终存在理论差异的主要原因之一。

笔者自以为进行了几十年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常常也还怀着一种敬畏之心去阅读这些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的理论著作；笔者常常不同意他们许多观点和看法，但常常十分佩服他们的理论探讨的深度和广度。不过对于本书来说，所要探讨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而不是他们逝世后的理论演变，所以也只要不是必须，笔者在本书并不专门去涉及和分析这些西方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学说。

二、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

说到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逻辑”，让我想起了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的一次全国性的学术研讨会。会上，国内某知名学者向与会者提出了一个问题。他说：现在人们一说到马克思主义，总喜欢加一个限制词“我认为”。他分

析说，如果马克思主义都是“我认为”的，那么请问有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本身呢？如果没有，其实大可不必到处去打马克思主义的招牌，你张三就叫做张三主义、李四就叫做李四主义，何必一定要打着马克思的旗号？如果有，那我们显然必须要遵循这个马克思主义本身。违背了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本身，把马克思没有说过甚至马克思所不赞成的东西硬要说是马克思主义，这至少对马克思来说是不公平的。

既然历史上曾经有过马克思这么一个人，而且他确实又提出了一套具有世界影响的思想理论，那当然也就应当有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本身或者说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否则我们依据什么去说这种思想是马克思主义而不是其他的什么理论呢？

所以这位学者接着说，虽然我们对这个马克思主义本身还需要进一步地加以研究和确定，但是这个马克思主义本身提出来的一些基本原则却是我们在研究甚至谈论马克思主义时必须坚持的。坚持了这样一些基本原则，我们就可以说研究或谈论的就是马克思主义，否则就不是马克思主义甚至可能是打着马克思主义的旗号去反马克思主义。

有一个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而且这个马克思主义确实有一套不同于其他理论和学说的基本原则，研究和谈论马克思主义当然要坚持这个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或者这个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基本原则。这都没有什么问题，大概也不会有人提出否定性的意见。

所以这位学者也就提出了他的第二个问题：这个马克思主义本身或者说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究竟是什么呢？这位学者自问自答地说，我认为，这个马克思主义本身或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话还没有说完，台下已是一片笑声。因为该学者在这里所说的仍然是“我认为”。他只不过将“我认为”马克思主义是什么变成了“我认为”马克思主义本身或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是什么。这里除了文字上的多寡，二者之间究竟有什么原则性的区别？

其实，这里的马克思主义本身和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之间的关系不过就是现代语言哲学中提出的本文和译文的关系。这位学者所提到的“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我们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本文，人们对马克思主义所进行的研究就是对这个本文“翻译”的过程，而研究出来的成果也就是译文。任何译文都是研究者自己对本文的一种“翻译”，即依照自己对本文的理解所作出的一种解读。它既然建立在译者对本文所作出的理解的基础上，当然难免带上解读自己理解的特点，就只能是解读者自己的“我认为”。

从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来看，自从马克思和恩格斯去世以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就是一种既存的历史形态，即只是一种可供人们去认识